

(附件 1)

臺北市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中小學書法教育師資培育研習班」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目的：

- 1、提升國民中小學教師書法教學能力，增進書法教材編選與教學方式多元之呈現，落實書法教學課程之實施。
- 2、傳承中華文化資產、書法藝術融入生活美學，提昇學童的文化氣質高雅涵養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主辦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財團法人郭錫瑠先生文教基金會、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
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
- 協辦：臺北市信義國民小學協辦（協助網路報名及登錄教師研習時數）
- 承辦：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

三、招生對象：

提供臺北市各公立中、小學之現職教師報名參加。實際擔任學校內書法教師者優先錄取。如有餘額，提供給年滿二十歲以上，大專院校畢業，有志成為書法教師者。預計招收 2 班，每班 25-35 人，額滿為止；若未達 25 人則不開班。

四、上課時間：

1. 自 113 年 9 月 18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18 日止，共 14 週。（含一次校外教學）
2. 楷書班及隸書班：每週三晚上 6:30~9:30 上課 3 小時，共計 45 小時。

五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立中山國中（臺北市復興北路 361 巷 7 號）

六、學費：免費（酌收教材費新臺幣 1,000 元，上課首日現場繳交予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）。

七、保證金：新臺幣 1,000 元（缺課請假未逾 9 小時者，期末由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無息退還，如逾 9 小時者，繳交之保證金作為嗣後研習課程之經費）。

八、每學年結束，定期舉辦學習成果展，實施辦法見附件 1、2

九、課程規劃及師資：附表如下

(一)楷書班（每週星期三晚上 18:30~21:30 上課，上課教室---校史室）

| 次數 | 上課日期 | 課程名稱 | 授課教師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01 | 9 月 18 日 | 楷書的發展與名家簡介及始業式 | 黃伯思 |
| 02 | 9 月 25 日 | 魏〈鍾繇〉楷書欣賞 | 趙建霖 |
| 03 | 10 月 2 日 | 魏〈鍾繇〉楷書習作觀摩評點 | 趙建霖 |
| 04 | 10 月 9 日 | 顏真卿楷書教材與教法 | 李建德 |
| 05 | 10 月 16 日 | 顏真卿楷書技法與臨寫示範 | 李建德 |
| 06 | 10 月 23 日 | 北魏張猛龍碑書體研究與探討 | 宋崗 |
| 07 | 10 月 30 日 | 北魏鄭文公碑書體研究與探討 | 宋崗 |
| 08 | 11 月 2 日(六) | 校外參訪 | 王士綸 |
| 09 | 11 月 6 日 | 如何將硬筆書法融入注音符號與生字教學(一) | 楊勢年 |
| 10 | 11 月 13 日 | 如何將硬筆書法融入注音符號與生字教學(二) | 楊勢年 |
| 11 | 11 月 20 日 | 北魏〈司馬顯姿墓誌銘〉賞析與示範(一) | 方立權 |
| 12 | 11 月 27 日 | 北魏〈司馬顯姿墓誌銘〉賞析與示範(二) | 方立權 |
| 13 | 12 月 4 日 | 褚遂良〈雁塔聖教序〉賞析與示範 | 謝榮恩 |
| 14 | 12 月 11 日 | 褚遂良〈倪寬贊〉賞析與示範 | 謝榮恩 |

| | | | |
|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|
| 15 | 12月18日 | 學員習作分析 結業式 | 黃伯思 |
|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|

(二) 隸書班(週三班) (每週星期三晚上 18:30~21:30 上課，上課教室---蘭亭教室)

| 次數 | 上課日期 | 課程名稱 | 授課教師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01 | 9月18日 | 隸書的審美藝術 始業式 | 林亮吟 |
| 02 | 9月25日 | 隸書的魅力與技巧(上) | 許建中 |
| 03 | 10月2日 | 隸書的魅力與技巧(下) | 許建中 |
| 04 | 10月9日 | <禮器碑>教材與教法 | 劉神扶 |
| 05 | 10月16日 | <禮器碑>技法與臨寫示範 | 劉神扶 |
| 06 | 10月23日 | <金農隸書> 教材與教法 | 楊旭堂 |
| 07 | 10月30日 | <金農隸書> 技法與臨寫示範 | 楊旭堂 |
| 08 | 11月2日(六) | 校外參訪 | 鄭進練 |
| 09 | 11月6日 | 「奇正方圓胖瘦」談隸書(上) | 林明良 |
| 10 | 11月13日 | 「奇正方圓胖瘦」談隸書(上) | 林明良 |
| 11 | 11月20日 | 創意書法與生活美學(一) | 陳綠文 |
| 12 | 11月27日 | 創意書法與生活美學(二) | 陳綠文 |
| 13 | 12月4日 | 隸書與簡帛的應用 | 林東明 |
| 14 | 12月11日 | 春聯示範與習寫 | 林東明 |
| 15 | 12月18日 | 學員習作分析 結業式 | 林亮吟 |

十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網路報名(即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星期六止,額滿提前截止)。

(一) 臺北市教師:請逕至「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」網站(網址:<http://insc.tp.edu.tw/>)。登錄報名。並將個人基本資料(服務學校、姓名、身份證字號、聯絡電話及手機號碼、報名班別)寄至 ss884017@gmail.com 電子信箱，以便通知錄取上課。

(二) 非臺北市教師:請將個人基本資料(服務學校、姓名、身份證字號、聯絡電話及手機號碼、報名班別)寄至 ss884017@gmail.com 電子信箱，以便通知錄取上課。

十一、錄取公告：

錄取名單於額滿後在「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」網站

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cearoc>) 公告，不再另行個別通知。

十二、核給研習時數：

每期研習期滿，全勤及請假未達9小時者，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教師研習中心)核發45小時之研習時數，遲到與早退列入出缺勤時數管理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請學員自備筆、墨、硯、墊布、文鎮、宣紙等用具。

(二) 報名經錄取而未參加研習或研習期間中途停止者，若無特別理由則函請服務單位視情節議處。

(三) 如遇疫情升溫，為避免傳播風險，課程將改以線上方式進行。

(四) 承辦單位聯絡電話：秘書長 邢莉麗 0921-436-972

常務理事(研習班主任) 王士綸 0919-599-192

十四、本實施計劃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